

115學年度臺南市中小學西洋棋錦標賽競賽規程

- 一、核定文號:南市體競字第1141724970號函。
- 二、目的:推廣西洋棋運動風氣，增進棋手互相交流。
- 三、主辦單位:臺南市政府、臺南市體育總會
- 四、承辦單位:臺南市體育總會西洋棋委員會
- 五、協辦單位:臺南市勞工育樂中心
- 六、比賽地點:臺南市勞工育樂中心(臺南市南區南門路261號)
- 七、比賽日期:115年5月24日

時間	項目	備註
8:00~8:50	報到	
8:50~9:00	開幕	
9:00~10:00	第一輪	
10:00~11:00	第二輪	
11:00~12:00	第三輪	
12:00~13:00	午休	
13:00~14:00	第四輪	
14:00~15:00	第五輪	
15:00~15:30	成績統計	
15:30~16:00	頒獎	

八、參賽資格:

1. 限臺南市所屬高中(職)以下在學學生。
2. 各校不限各組之報名隊數，不得跨校組隊。
3. 參賽選手須攜帶證件備查(學生證、健保卡等)。

九、比賽組別:

1. 依在學年級分為高中組、國中組、國小中高年級組、國小低年級組。
2. 團體組每隊需有三名選手，若混齡以年齡最大的成員作為分組依據。
3. 不限隊數，同校各隊當日以英文字母區分。

十、獎勵辦法:

1. 各組前八名頒發獎狀，前三名頒發獎牌。
2. 本賽事為臺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比序採計項目。

十一、競賽方式:

1. 每輪以三台對三台進行團體賽，隊員順序報名截止後不得更改。
2. 賽制:五輪瑞士制，若隊數不足大會視情況調整輪數，或改為循環制。
3. 用時:基本時間20分鐘，每步延遲10秒。
4. 棋手遲到超過5分鐘以輸棋論。

十二、報名辦法:

1. 報名費用:每隊900元(此費用將用於場地、人事等支出)。
不含午餐，若選手及陪同人員需代訂，每份費用100元，可於報名時一同繳納。
繳費方式:繳費方式:至本會會址繳納，或匯款
匯款帳號:中華郵政(700)00314960221722
戶名:臺南市體育總會西洋棋委員會。
2. 報名時間:即日起至115年5月18日(一)17:00截止。
3. 報名方式(擇一):
 - a. 網路表單:<https://forms.gle/Cahpj42rPbUz8EmD8>
 - b. 臨櫃報名:繳交紙本報名表至本會會址臺南市東區裕平路5號。
 - c. 電郵報名:檢附報名表word檔及匯款明細至chesstainan@gmail.com
為避免被歸類為垃圾郵件，請設主旨為「中小學錦標賽」+校名
 - d. 洽詢電話:0979978587 鄭老師

十三、注意事項:

1. 教練及陪同人員請在賽場外等待，不得進入賽場內。
2. 參賽選手若有資格不符者經查明屬實，取消其比賽資格，並送主辦單位議處。
3. 所填報名參加本賽會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賽會相關用途使用。

十四、申訴與罰則:

1. 比賽中遇有紛爭應求裁判解決，如對裁判判決有異議，可向仲裁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訴，並繳交申訴保證金3000元，如仲裁委員認為申訴之理由不足或不當，以至於申訴無效時，則保證金將沒入不予退還，並作為委員會競賽活動之用。
2. 為維護比賽之公平、公正性，凡參賽選手、教練或家長比賽中有違背運動精神之行為，如:舞弊、辱罵裁判、擾亂會場、故意妨害或延遲比賽之進行等，大會得取消資格，並依情節輕重給予最高禁賽一年之處罰。

115學年度臺南市中小學西洋棋錦標賽報名表

參賽學校				
參賽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低年級組(一、二年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中高年級組(三到六年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組			
主要聯絡人	姓名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			
領隊(當日到場)	姓名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			
教練(當日到場)	姓名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			
繳費資訊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費900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___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___份			
	帳戶末五碼		戶名	
參賽選手資料				
編號	姓名	年級班級座號	出生年月日	備註
1(主將)				
2(副將)				
3(三將)				
注意事項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請填寫學校全名(包含所在行政區)，以避免同名情事發生。 ● 團體組不限隊數，敬請踴躍報名參賽。 ● 當日以英文字母區分同校各隊。 ● 若隊員年齡不一，以最高年級者作為分組依據。 ● 隊員順序報名截止後不得更改。 ● 本次競賽不供餐，請各領隊自行處理，若需代辦，每份100元。 ● 所報選手本人同意所提個人資料作為大會辦理本賽事使用。 			